

(上接A23版)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11.68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中位数(元/股)	9.95
公募基金全部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9.91	公募基金全部报价中位数(元/股)	9.95

四、剔除最高报价有关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对所有报价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报价格的按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报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由后向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数量将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然后根据剩余申报价格和拟申购数量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将不足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经发行人和保荐人(承销商)协商一致,确定9.95元/股为剔除临界价格,将报价高于9.95元/股的申报全部剔除,5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个配售对象的报价被剔除,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10,00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申报总量的0.10%,具体情况见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加权平均数为9.91元/股,中位数为9.95元/股,公募基金报价的加权平均数为9.91元/股,公募基金报价的中位数为9.95元/股。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9.91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中位数(元/股)	9.95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全部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9.91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全部报价中位数(元/股)	9.95

(五)与行业市盈率对比分析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属行业为C22“造纸及纸制品业”。截至2019年5月16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22“造纸及纸制品业”最近一个月行业静态平均市盈率为15.72倍。
 本次发行价格9.95元/股对应2018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2.69倍,高于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
 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9年5月16日(T-3)收盘价(元/股)	最近20个交易日均价(元/股)	扣非后EPS(D017年)	2017年静态市盈率
600567.SH	山鹰纸业	3.55	3.66	0.44	55.99
002078.SZ	太阳纸业	6.84	7.07	0.80	22.77
000488.SZ	凤凰纸业	5.62	5.98	1.52	15.64
603165.SH	荣晟环保	17.91	18.26	3.11	59.19
算术平均值					38.40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19年5月16日

六、发行价格和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过程

1、发行价格的确定过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承销商)综合考虑报价情况及拟申购数量、所处行业、市场环境、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发行数量、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及有效申购数量,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9.95元/股。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① 22.69倍 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遵照中国会计准则确定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数计算);

② 17.01倍 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遵照中国会计准则确定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初步询价中报价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9.95元/股 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根据已公告的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规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承销商)确定本次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为2,727家,管理的配售对象数量为5,434个,有效申购数量总和为1,194,640万股。
 提请投资者注意,保荐机构(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的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机构(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他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存在禁止性情形的,保荐机构(承销商)将拒绝向其配售。

提供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下申购,有效报价投资者应按其有效申购数量参与网下申购。有效报价投资者名单及有效申购数量请见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及有效报价情况(剔除报价情况和有效报价者名单)。

三、网下申购

(一)参与对象
 在本次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的配售对象必须参与本次网下申购,并可通过上交所申购平台查询其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申购数量。
二)网下申购流程
 配售对象通过上交所申购平台进行申购。

1、2019年6月11日(T日)9:30-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间内通过申购平台填写并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价格,即9.95元/股。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且不得超过2,000万股。申购数量须不低于500万股,且应为10万股的整数倍)。网下投资者为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记录后,应当一次性全部提交。网下申购期间,网下投资者可以多次提交申购记录,但以最后一次提交的全部申购记录为准。通过该平台以外方式申购视为无效。
 2、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账户名称(上海)、证券账户号码(上海)和银行收付

款账户必须与其在证券业协会备案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

3、网下投资者在2019年6月11日(T日)申购时,无需缴纳申购资金。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三)网下初步配售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承销商)将根据2019年5月13日刊登的《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确定的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配售给提供有效申购的配售对象,并将在2019年6月13日(T+2日)刊登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披露最终配售情况。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19年6月13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获配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每个配售对象申购数量、每个配售对象获配数量、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拟申购数量的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五)认购资金的缴付
 1、2019年6月13日(T+2日)16:00前,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19年6月13日(T+2日)16:00前到账。
 2、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个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获配数量。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获配新股无效。
 ① 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② 认购款项须划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每个配售对象只能选择其中之一进行划款。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专户信息及各结算银行联系方式详见中国结算网站(http://www.chinaclear.cn)“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表”栏目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QFII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其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QFII结算银行网下发行专户一览表”中的相关账户仅适用于QFII结算银行托管的QFII划付相关资金。

③ 为保障款项及时到账、提高划款效率,建议配售对象与其在协会备案的银行收付划款账户同一银行的网下认购资金专户划款。划款时必须在汇款凭证备注中注明认购对象证券账户号码及本次发行股票代码603863。若不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认购无效。例如,配售对象股东账户B123456789,则应在附注里填写:“B123456789603863”,证券账号和股票代码中间不要加空格等任何符号,以免影响电子划款。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汇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款项划出后请及时向收款方及保荐机构(承销商)查询资金到账情况。

4、保荐机构(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认购。获配的配售对象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承销商)将其视为违约,将于2019年6月17日(T+4日)在《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对在T+2日16:00前足额缴纳认购款的配售对象,其未到账资金对应的获配股份由保荐机构(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5、若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金额大于获得初步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款总额,2019年6月17日(T+4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保荐机构(承销商)于2019年6月14日(T+3日)通过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数据向配售对象退还应退认购款,应退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缴付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金额。
 6、网下投资者缴纳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四、网上发行

(一)申购时间
 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19年6月11日(T日)9:30-11:30、13:00-15:00,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导致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二)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9.95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称为“松场申购”;申购代码为“732863”。

④ 本次网下发行对象
 指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卡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法人、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2019年6月11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

在2019年6月6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总市值日均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上申购。

(五)本次网上发行方式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0,589,600股。保荐机构(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19年6月11日(T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将20,589,600股“松场资源”股票输入在上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网上投资者获配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1、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双向回拨后),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双向回拨后),则由上交所交易系统主机按每1,000股确定为一个申购号码,顺序编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1,000股。
 中签率=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六)申购规则

1、本次网上发行,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需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根据其2019年6月6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每1万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1万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深圳市场的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不纳入计算。每一个申购单位为1,0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1,000股或其整数倍,但不得超过其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票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对应的网上可申购额度,同时不得超过网上有效申购中签号码的千分之一,不得超过20,000股。
 2、参与网下报价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再参与网上发行的申购。参与网下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再参与网上新股申购,导致其申购无效的,由其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参与本次网上申购。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以2019年6月6日(T-2日)账户注册资料为准)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以及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以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证券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证券账户网上申购参与。
(七)网上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
 2、市值计算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市值按2019年6月6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2019年6月6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入市值。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3、开立资金账户
 参与本次“松场资源”网上发行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19年6月11日(T日)前在与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申购期间内(T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

① 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到申购者开户的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核查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② 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
 ③ 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八)配号与中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确定网上发行数量。
 1、申购配号确认
 2019年6月11日(T日),上交所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1,0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
 2019年6月12日(T+1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2019年6月12日(T+1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19年6月12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中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保荐机构(承销商)于2019年6月13日(T+2日)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布中签结果。

4、确定认购股数
 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
(九)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19年6月13日(T+2日)公告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日盘中,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十)网上发行的新股登记
 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登记工作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向发行人提供股东名册。
(十一)发行地点
 全国与上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五、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处理

在2019年6月13日(T+2日),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保荐机构(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由保荐机构(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网下、网上投资者获配未缴款金额以及保荐机构(承销商)包的包销比例等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6月17日(T+4日)刊登的《发行结果公告》。
六、中止发行情况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本次发行将中止:
 1、网下申购后,有效配售对象实际申购总量不足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2、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3、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事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4、发生其他特殊情况,发行人与保荐机构(承销商)协商一致中止发行;

5、证监会对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出现上述情况时,保荐机构(承销商)实施中止发行措施,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发行人在重新启动发行前,需与保荐机构(承销商)就启动时点、发行销售工作安排达成一致,并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向证监会备案。

七、余股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认购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部分由保荐机构(承销商)负责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7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承销商)将中止发行。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数量70%(含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数量时,缴款不足部分由保荐机构(承销商)负责包销。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19年6月17日(T+4日),保荐机构(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八、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配售对象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投资者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九、咨询电话
 本次发行的咨询电话为:0755-83007352、0755-25327835十、发行人和保荐机构(承销商)

发行人: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社鹏
 住所: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鸿利工业区办公楼西侧
 联系人:林指南
 电话:0754-85311688
 保荐机构(承销商):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骏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68号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755-83007352、0755-25327835

发行人: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承销商):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5月20日

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及有效报价情况

序号	网下投资者	配售对象名称	拟申购股数(股)	拟申购金额(元)	备注
1	马钢集团 裕盛投资有限公司	马钢集团 裕盛投资有限公司	9.95	2000	有效
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9.95	2000	有效
3	周仁福	周仁福	9.95	2000	有效
4	过善富	过善富	9.95	2000	有效
5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5	2000	有效
6	陈海鹰	陈海鹰	9.95	2000	有效
7	梁勇	梁勇	9.95	2000	有效
8	胡进锐	胡进锐	9.95	2000	有效
9	苏刚	苏刚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9.95	2000	有效
10	毛福基	毛福基	9.95	2000	有效
11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9.95	2000	有效
12	毕明波	毕明波	9.95	2000	有效
13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5	910	有效
14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5	2000	有效
15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鑫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5	2000	有效
16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鑫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5	2000	有效
17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鑫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5	1490	有效
18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5	800	有效
19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龙源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9.95	2000	有效
20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9.95	2000	有效
21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策略成长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9.95	2000	有效
22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5	1600	有效
23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5	930	有效
24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睿鑫科技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5	1140	有效
25	王满祺	王满祺	9.95	2000	有效
26	唐华明	唐华明	9.95	2000	有效
27	马志江	马志江	9.95	2000	有效
28	林建胜	林建胜	9.95	2000	有效
29	吕云云	吕云云	9.95	2000	有效
30	邱宏伟	邱宏伟	9.95	2000	有效
31	杨伟	杨伟	9.95	2000	有效
32	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	9.95	2000	有效
33	李百川	李百川	9.95	2000	有效
34	刘伟豹	刘伟豹	9.95	2000	有效
35	张永法	张永法	9.95	2000	有效
36	魏翊	魏翊	9.95	2000	有效
37	竟金社	竟金社	9.95	2000	有效
38	叶耀时	叶耀时	9.95	2000	有效
39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9.95	2000	有效
40	何振豆	何振豆	9.95	2000	有效
41	邓瑞麟	邓瑞麟	9.95	2000	有效
42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9.95	2000	有效
43	郁振强	郁振强	9.95	2000	有效
44	潘洪平	潘洪平	9.95	2000	有效
45	吴昉	吴昉	9.95	2000	有效
46	吴常青	吴常青	9.95	2000	有效
47	王敏君	王敏君	9.95	2000	有效
48	郭友平	郭友平	9.95	2000	有效
49	张群宇	张群宇	9.95	2000	有效
50	李培英	李培英	9.95	2000	有效
51	李培英	李培英	9.95	2000	有效
101	汪敬豪	汪敬豪	9.95	2000	有效
102	曾远彬	曾远彬	9.95	2000	有效
103	徐黎	徐黎	9.95	2000	有效
104	高建忠	高建忠	9.95	2000	有效
105	王碧林	王碧林	9.95	2000	有效
106	黄国珍	黄国珍	9.95	2000	有效
107	虞亿洲	虞亿洲	9.95	2000	有效
108	林江霖	林江霖	9.95	2000	有效
109	张杰	张杰	9.95	2000	有效
110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9.95	2000	有效
111	辽通集团有限公司	辽通集团有限公司	9.95	2000	有效
112	上海彬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彬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般伙-北方星辰1号私募基金	9.95	2000	有效
113	上海彬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彬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般伙-北方星辰1号私募基金	9.95	2000	有效
114	上海彬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彬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般伙-北方星辰15号私募基金	9.95	2000	有效
115	李洪义	李洪义	9.95	2000	有效
116	郭朝刚	郭朝刚	9.95	2000	有效
117	叶小超	叶小超	9.95	2000	有效
118	林超	林超	9.95	2000	有效
119	肖荷花	肖荷花	9.95	2000	有效
120	杨伟东	杨伟东	9.95	2000	有效
121	扬州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扬州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95	2000	有效
12					